

各省政务服务“好差评”第三方评估报告显示： “一网通办”能力显著增强

新华社北京9月8日电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的部署要求，推动“建立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服务绩效由企业和群众来评判”，国务院办公厅电子政务办公室继续委托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电子政务研究中心，开展了2021年度省级政府和重点城市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政务服务“好差评”）第三方评估工作。

评估结果表明，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各地区各部门大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改革，政务服务创新举措不断涌现，政务服务的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不断提升，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作为政府数字化转型的基础性引领工程，在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进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的显著提升成为我国现阶段数字政府建设的典型特征。

数据显示，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以国家政务服务平台为总枢纽，联通31个省（区、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46个国务院部门政务服务平台，面向十四亿多人口和一亿多市场主体打造覆盖全国的政务服务“一张网”，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不断完善，一网通办能力显著增强。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成为我国政务服务迈向以跨区域、跨部门、跨层级一体化政务服务为特征的整体服务阶段的重要推动力。

评估报告认为，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是一项关系政府职能重塑、释放改革红利、切实便民利民的重要改革，对于提高政务服务能力和水平，便利企业和群众办事创业，推进政府治理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2021年，各地区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聚焦企业群众办事的“急难愁盼”问题，因地制宜施策、积极创新，典型示范的“头雁效应”全面激发了“群雁活力”，从“最多跑一次”到“一次不用跑”，从“不见面审批”到

“秒报秒批”，为群众施公平之策、开便利之门，得到了广大群众的认可和赞许。

评估报告指出，“十四五”时期，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历史使命对全面提升政务服务能力提出了新的要求。“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虽然已经具备坚实基础，但与人民群众的新需求相比，制约发展的瓶颈依然存在，各地区各部门工作中还面临不少难点堵点问题，诸如区域发展不平衡、法规标准不健全、信息资源共享不充分、专业人才缺乏等等，需要在改革创新中稳步推动，在不断发展过程中补齐短板。

评估报告建议，要把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优化政务服务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以效能提升为方向，持续强化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以数据驱动为核心，创新行政管理和服务方式，提升数据治理和安全保障水平，以场景服务为重点，全面优化提升用户体验，让数字化改革成果惠及全体人民。

今年中秋 “十五的月亮十五圆”

17时59分正是公众赏月佳时

新华社南京9月8日电 “一年月色最明夜，千里人心共赏时”，9月10日将迎来一年一度的中秋节。天文科普专家告诉记者，今年中秋是“十五的月亮十五圆”，中秋满月最圆时刻为9月10日17时59分。傍晚时分，一轮圆月升起，正是公众赏月佳时。

中秋节的起源和月亮密不可分。中科院紫金山天文台科普部主任张旸介绍，依据月球绕地球公转而确定的“月”有多种定义，其中一种根据盈亏周期而定的月叫“朔望月”，是农历确定月份的依据，其平均长度约为29.53天。农历的七、八、九月为秋季，农历八月十五在秋季中间，被称为“中秋节”。

月球绕地球转动一周的过程中，从地球上看来，月亮呈现出的不同相貌为“月相”。即月亮有时像细窄的月牙，有时像一轮圆盘。张旸说，月相变化周期的起点是一个具体时刻，称为“朔”，当天称为“朔日”。此时月亮处于地球和太阳的中间，对地面观测者来说无法看见。

月亮最圆的时刻称为“望”，当天为“望日”。“望”对应着每个农历月的大约中点处，此时月亮位于日地连线的延长线附近，正对地球的整个半球都被太阳照亮，因此地面上的人可以看到一轮满月。

“望出现在农历哪天，取决于朔的具体时刻，以及朔望间的时间间隔。”张旸说，以今年中秋为例，农历八月的朔发生于8月27日的16时17分，朔望间的间隔为14天1小时42分，望发生在9月10日17时59分。当日正巧是农历八月十五，因此今年中秋“十五的月亮十五圆”。

满月并不一定刚好出现在农历十五，而是在农历十四至十七间都可能出现，因此中秋节不一定总“赶”得上月亮最圆的时候。近10年之中，公历日期最早的中秋节为2014年9月8日，当时的中秋月最圆时刻出现在农历八月十六9时38分；最晚的中秋节为2017年10月4日，对应的月圆时刻为农历八月十七2时40分。张旸介绍，从2021年开始，连续三年的中秋都会是“十五的月亮十五圆”。

“华夏东极”大美抚远

9月4日，在抚远市乌苏镇抓吉赫哲族村，身着民族服装的工作人员前往赫哲民俗展馆。

黑龙江省抚远市地处我国陆地最东端，有“华夏东极”之称。近年来，抚远市在注重生态保护和谋求高质量发展中寻找平衡，依傍好生态，发展特色文旅产业。“观日游”“民俗游”“鱼文化游”等特色文旅品牌日趋成熟。

新华社发



技高者多得 多劳者多得

住建部：引导建筑企业逐步建立建筑工人用工分类管理制度

新华社北京9月7日电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7日发布通知，要求引导建筑企业逐步建立建筑工人用工分类管理制度，并将技能水平与薪酬挂钩，实现技高者多得、多劳者多得。

通知要求，各地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统筹房屋市政工程建设领域行业特点和农民工个体差异等因素，针对建筑施工多为重体力劳动、对人员健康条件和身体状况要求较高等特点，强化岗位指引，引导建筑企业逐步建立建筑工人用工分类管理制度。

对建筑电工、架子工等特种

作业和高风险作业岗位的从业人员要严格落实相关规定，确保从业人员安全作业，减少安全事故隐患；对一般作业岗位，要尊重农民工就业需求和建筑企业用工需要，根据企业、项目和岗位的具体情况合理安排工作，切实维护好农民工就业权益。

通知指出，各地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主动作为，积极配合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会等部门，为不适宜继续从事建筑活动的农民工，提供符合市场需求、易学易用的培训信息，开展有针对性的职业技能培训和就业

指导，引导其在环卫、物业等劳动强度低、安全风险小的领域就业，拓宽就业渠道。

通知还要求，加强职业培训，提升建筑工人技能水平；加强纾困解难，增加建筑工人就业岗位；加强安全教育，保障建筑工人合法权益。要求落实好建筑工人参加工伤保险政策，进一步扩大工伤保险覆盖面；联合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用好工程建设领域工资专用账户、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维权信息公示等政策措施，保证农民工工资支付，维护建筑工人合法权益。